

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醫事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影像醫學部
職 稱	契約醫事技術師（醫事放射師）
名 額	正取 2 人(得依需要列備取 4 名，儲備期限 6 個月)
上網期間	民國 113 年 12 月 18 日 至 民國 114 年 1 月 3 日
資格條件	須同時具備 1 至 3 項條件： 1、國內、外大學醫事放射相關學系畢業(具學士學位以上)、取得醫事放射師證書。 2、具中華民國國籍。 3、具足夠教育學分請領執業執照。 4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 5、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具有就業弱勢身份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
工作項目	影像醫學部攝影作業 (具磁振造影專長者，經甄試擇優錄取至磁振造影組)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3 年 5 月 27 日輔人字第 1130037654 號函核定『三所榮總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。
工作地點	台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影像醫學部
考試地點	本院第一醫療大樓地下二樓 影像醫學部會議室(磁振造影檢查區)
甄試項目	1、筆試(放射線攝影技術學、磁振造影相關專業知識)(50%) 2、口試(50%) (下午部門主管面試)
甄試時程	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 月 3 日止收件（郵戳為憑）。 報名表請寄：台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影像醫學部陳明至 收 2、考試日期：114 年 1 月 7 星期二) 上午 09:30 開始。
聯絡方式	1、請檢附報名履歷表自傳、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、醫事放射師證書等相關文件影印本，以掛號郵寄 40705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影像醫學部，以郵戳為憑（請註明應徵契約醫事放射師，逾期不予受理） 2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於考試前二天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3、報名後，除補件及資格不符外，不另行通知，請依考試日期時間到考。 4、儲備(備取)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，6 個月內依序遞補。 5、聯絡：陳明至 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3702；0937-434999 郵寄地址：40705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影像醫學部

備註	1、具身心障礙條件報考者，需經本部評定能適任病房床邊攝影等工作，始能參加考試。 2、具殘障證明或原住民身分報考者，依本院規定於成績總分加百分之五合計。 3、英文能力檢定加分(依全民英檢分級) (1)全民英檢(GEPT)初級或相當於此級之英語能力檢定：成績總分加百分之五合計。 (2)全民英檢(GEPT)中級或相當於此級之英語能力檢定：成績總分加百分之七合計。 (3)全民英檢(GEPT)中高級或相當於此級之英語能力檢定：成績總分加百分之十合計。 4、上述第 3 及第 4 項加分項目，需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，否則視同自動放棄此加分項目。 5、院內同仁報考需取得主管同意書。 6、有其他疑問儘可能以電子郵件聯繫(ku4199@vghtc.gov.tw)。
----	---